

浑浊的河流

张士敏



浑 浊 的 河 流

● 张士敏 花城出版社



浑油的河流

张士敏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875印张 1插页 188,000字

1988年6月第1版 1988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900册

ISBN 7-5360-0078-2/1·75

定价: 2.50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男女主人公在爱情上的奇遇偶离作为线索，真实地再现了1945至1946年间上海码头工人反对奴役反对内战的生活风貌。

男主人公雷虎与女主人公朱雅君，从小青梅竹马，在一次邂逅中产生爱慕之情。但好事难成，在恶势力的威逼下，他们离散匆匆。雷虎来到罗安福码头做苦力，由于体魄健壮社会武功，被老板提为打手领班，并入了洪帮。朱雅君过继给在航运公司当买办的叔父做女儿，进上海音专学习。

他们的重逢，是在一次为拒卸美国偷运的军火而爆发的罢工运动中。在此之前，雷虎不忍看到工人在老板之间的争权夺利中横遭残害，挺身反抗，因而受到帮法惩办。共产党地下组织将他从“水火牢”营救出来，让他担任这次罢工的纠察队长。朱雅君向往新生活，冲出家庭的樊篱，来到码头工人中慰问演出。

恋人相会，两情依依。而工人朋友却不赞成一个工人与买办女儿的恋爱关系。事败之后，党组织再次营救他，并要他转移到苏北解放区。他不忍离去，但还是登上北上的帆船。

小说的故事逐步展开，戏剧性的情节与抒情的篇章此起彼伏，具有引人入胜的艺术魅力。

生活始终就是这样，——它像一条
浑浊的河流……

高尔基：《母亲》

1

1945年秋天。在上海，这是个既欢乐又不安的秋天。欢乐的是，8年抗战，流血牺牲，终于将日本帝国主义打败，中国胜利了；不安的是，打开报纸，经常可以看到东北、山东、山西、苏北等地，国共军队“闹摩擦”的不愉快消息。战争，这个魔鬼，隐匿在胜利女神的后面，向人们窥视和逼近……

在那欢乐的气氛中人们又嗅到内战的火药味。

夜晚九点钟，是这纸醉金迷的大都市最疯狂最荒唐的时候。耸立在百老汇大厦18层楼楼顶上的美国好莱坞影片和R.C.A.口香糖以及“山河光复，举国同欢，名烟在手，笑逐颜开——请吸真正国货山海关香烟”的巨型霓虹灯广告向漆黑的夜空，向过往的行人，闪耀着蛊惑的光芒。原来靠泊日本军舰的陆家嘴江心浮筒和外滩沿江码头，现在都被挂着星条旗的美国军舰占领。安装在桅顶的大喇叭播送着《夏威

夷之夜》，《呵，让我吻你吧》等美国歌曲。穿着水手衫，灌得烂醉的水手们，有的高声嘶唱；有的扭着屁股，做着各种怪相；有的厮打着把酒瓶摔往对方的脑袋上；有的跳上码头，扑向过往的中国妇女……

就在这时，一条载重300多吨，船体破旧，行驶苏北航线的小型客货轮“海通号”，绕过吴淞口防波堤，驶进黄浦江。沿着这条浑浊的河流，溯江而上。它转过陆家嘴，小心翼翼地驶过美国兵舰，悄悄地靠上十六铺码头。系好缆绳，安好扶梯，首先走下来的是头等舱里身穿长袍大褂的乡间士绅和腰挂盒子枪的军界人物，等他们跨上三轮包车或小汽车以后，随后下来的才是统舱客。其中有提着鸡笼鸭篓、揹着麻袋私货的单帮客和小商小贩，还有躲债逃难，怀着恐惧、希冀的心情，想到这块神秘而又富有的土地上来找一碗饭吃的贫苦农民。他们争先恐后，大哭小喊，有的衣服被撕破了，有的鞋被甩到江里了。混在其中的流氓阿飞和小偷就乘机大显身手，将手伸向妇女的胸脯，伸向那早已看准的鼓囊囊的荷包……蓦然，人群中掀起一阵惊叫和咒骂，于是混乱的人群更加混乱了。那些横眉瞪眼的警察老爷哪管这一切，挥动警棍，照准一片黑鸦鸦的、攒动的脑袋乱抽乱打，那模样就像驱赶一群牲口一样……

不多久，这种可怕的混乱总算平息下来，人都走散了。最后剩下的是一个肤色黝黑的年青人。他，长得十分高大，粗眉毛，大眼睛，厚嘴唇，剃一个平顶头，看上去勇武中有着粗犷，诚实中又带点憨气，浑身散发着强烈的泥土气息。他手上既没有皮箱也没有提篮，唯一的行李就是挎在肩上的一只瘪塌塌的青布小包袱，与他那魁伟的身躯一比，就显得太

小了。他身上穿一件藏青通州土布中式夹袄，裤脚管卷到膝盖上。脚上也没有袜子，穿一双肮脏的旧布鞋。从那磨损的鞋后跟和溅在胰肚子上的泥巴点子看，上船前，他显然跋涉了一段泥泞的长路。

他似乎一点也不着急，一步一步慢腾腾地往下走着。下到最后一节踏板他站住了，用人们初到一个陌生地方常有的那种迷惘的眼神向四处眺望，但那眼神里比别人更多一层郁闷和痛苦。猛然，他左肩被谁用棍子重重地戳了一记。他回过身看，是一个身穿黑制服，龇牙咧嘴的警察。他被打得莫名其妙，正待开口，那家伙揪住他的臂膀，骂道：

“喂，乡巴佬，人家都走了，你他妈的还在这儿卖什么眼，是想偷东西吗？快滚！”

“你！……”他被这种轻蔑和侮辱激怒了。

旁边一个弓背、穿一件印有号码的红坎肩的行李夫忙推了他一把：

“老弟，还啰嗦个啥，快走你的路吧！”

他愤愤地瞪了警察一眼，走出码头，来到街上。只见灯红酒绿，热闹非凡。特别是那一幢幢高楼大厦，真使他发愣。他不相信，世界上会有这么高大的房子。不由得停住脚，抬起头，仰望着那一个个灯光闪闪的窗口，自我安慰着：这一步没走错，在这样富有的地方，找碗饭吃看来不成问题吧？

突然，“嘟”一声，一辆黑色小汽车飞也似地从他身边掠过，吓出他一身汗。同时似乎也提醒他：工作问题明几个再说吧，眼下最要紧的是得找着歇脚的地方。这时，他已走到白渡桥口外滩公园旁边，这里灯光暗淡，行人也较稀少。他从

口袋里掏出一张揉皱的老刀牌香烟纸，反面写着：“上海烂泥渡路，苦力街87号，周长三”，这到哪儿去找呢？正想找个人问问，忽然看见前面路人慌慌张张不知发生什么事，他一看，一个喝醉酒的洋人，正搂抱住一个中国姑娘。姑娘一面挣扎，一面喊叫着。洋人拼命把她往码头上拖。有几个中国人畏畏缩缩地站在一旁，不敢上前。他一看火了，岂有此理，好无理的家伙！正要上去，这时，一个戴眼镜、学生模样的青年人上去抓住那洋人的手，可是敌不过对方，被洋人一拳打倒在地。他再也忍不住了，挺挺胸脯，捏紧拳头，冲上去，大喝一声：

“放开她！”

洋人看到又有人干涉，不问三七二十一挥拳就打。他一把抓住洋人，乘这机会，那姑娘挣脱了。那跌倒在地上的青年人也爬起来，抱住洋人的腿，两人一齐用力，将洋人扳倒在地。旁边的人都恨透这家伙，一拥而上，拳脚交加，打得洋人在地上直哼哼。

那姑娘吓得魂飞魄散，喘着气说：

“先生，谢谢你……”

啊！好熟悉的声音，多像她。但是不，不可能，她早已死了，怎么会再生呢？然而这声音确实像，他想看看她的脸。旁边一个老头说：

“唉，你们各自快走吧。小伙子，你惹祸啦。”

“再见！”姑娘慌忙地跳上路旁一辆三轮车。他怔怔地望着汇进夜的人流中的车影……

“噢，你愣着干吗？快跑！”老头催促他。

躺在地上的美国水兵身子动了一下，发出一阵像猪一样

的哼哼声。那青年学生和旁边围观的人都先后跑了。他也不敢怠慢，拔脚就朝马路对面奔去。

他跑了好几条马路，来到热闹的南京路，混在人群中，看看后面没人追赶，这才定下心来。走着走着，他犹豫了：往哪儿去呢？他又掏出香烟纸上的地址，心想：这肯定是穷人住的地方，这条繁华的大马路，来往行人怕是很少有人知道的了。找不到这一夜怎么打发呢？总不能就在马路上荡？

这条马路上的旅馆非常多，而且都是头等的大旅馆。他看看自己身上的装束：土布的夹袄，没跟的鞋。摇摇头，继续向前走去。又走过几条街，经过几家大旅馆，他都没有敢进去，最后转到南市的一条小街。这里与外滩南京路两种格局两个天地。鹅卵石的路面湿漉漉的，两旁的店面房子，矮小破旧。大多数店铺上了排门，打烊了。一家卖香烟洋烛的杂货店灯火通明，旁边摆着一副炒白果担子。小贩一边挥动铁铲，翻炒白果，一面像唱山歌似的哼唱着：“嗨！……阿要吃糯米熟白果，香是香来糯是糯，颗颗白果像鹅蛋大，介好格机会勿要错过……”那怪里怪气的声音伴着白果的香味在夜空间扩散。杂货店不远，有一家小栈房，招牌上写着：来升旅店。

他欣喜地走过去。门虚掩着，柜台上坐一个干瘪的瘦老头儿。

他小声问老头说：

“老板，我想在这儿住一宿，借个铺位。”

老头仍然没有动，也不开口，用一只长着长长的黄指甲的手，从角落里抓过一本油迹斑斑的簿子丢到他面前，那意思是让他看。

他翻开来：

下铺每夜国币五百元；上铺四百五十元；另外各收押金三百元。

“啊……这，这么贵？”他睁大眼睛。随即恳求说：“老板，我这才打苏北乡下来，钱都买船票用光了，还没找到活做，求你帮帮忙……”

“噢，深更半夜的搞什么东西。我这儿又不是难民收容所，快出去。”老头子尖下巴一翘，臭声臭气地说完，合上眼，不理睬他了；不过还是从那一丝对方不易觉察的隙缝里，用阴沉沉的目光监视着他的行动。

他急得浑身上下左右都摸遍了，实在是一个子儿也没有。蓦然，他想起肩上的青布小包袱，心里一动，取下来，放到柜台上，小声恳求说：

“老板，你就帮帮忙吧，我在这里无亲无故，人地生疏，你叫我到哪儿去呢？如果真的不行的话，我就把这包袱押在你这儿。”

老头子一听说押东西，便来了劲，以为是什么值钱的货色。打开蓝布包皮，摆在面前的是一套补了又补的芝麻布小褂裤，一双旧鞋，一块草鞋底烧饼，再有一条女人用的绣花手帕。

“除去这个我都可以当给你。”他捞出那条手帕。

老头眉头一皱，厌恶地说：

“你以为这儿是收破烂的吗？”说完，“啪”一声，小包袱落在他脚边。

“你……你不要也可以，也不该糟踏人哟。”他气得涨红脸。

老头连理也不理他，自管打瞌睡。

他忍气吞声地从地上拾起包袱，包好，又背在肩上，走了出来。心里凄楚地说着：“这是个多么生冷的地方，这是些多么势利的人哟！”现在该到哪儿去呢？

夜愈来愈深，行人也愈来愈稀了。秋凉如水，一点也不错，一阵凉风吹过，他身子不禁瑟缩起来。他兜了一圈，不知不觉又转到十六铺江边，踟蹰了一会。沿着江边走到金陵东路，这里的房子都有一条长长的骑楼，在已经打烊的店铺廊沿前面和马路边水门汀上，东倒西歪地睡了一大群无家可归的人。有乞丐，有流浪儿，还有小瘪三。他们都还穿着破旧的单衣裳，上无被盖，下无毡垫，肉身子就挨着水门汀，个别“富有”者身下有条把麻袋或草包。为了抵御寒冷，他们各自采取了自己觉得最温暖的姿势：有的缩着脖子，弓腰曲腿，像虾一样，有的抱着肩胛依偎在墙角里直哼哼。

看了这番景象，他浑身为之一震，忍不住抬起头，向不远的海关大楼和百老汇大厦看去，那里仍然是灯光闪烁，金碧辉煌。他真想不到如此漂亮富有的大上海，还会有这样阴暗的角落，会有这么多无家可归，穷到这种地步的人。不知为啥，他的身上犹如被谁泼了一桶冷水，与此同时，他也产生一个想法：何不就在这儿暂且熬过一夜，明几天亮再作计较呢？对，就这样。

他走到一条弄堂口，由于这里地上比较潮湿，加上穿堂风太大，因此睡的人不多。弄堂边上，一家店铺门口的石阶沿上，靠着一个瘦小的老头子，他穿一件补钉叠补钉的夹袄，下面是单裤子，脚上草鞋，身边放着一根弯弓似的毛竹杠棒，还有一把二胡。只见他双眼半睁半闭，怀里抱着一个

酒葫芦，不时呷一小口，同时嘴里轻轻哼唱着：

苦力苦，苦力苦，厕所廊沿当窝铺，寒风雨露苦无
诉……

在老头旁边不远，斜躺着一个中年人。这汉子头发长得
有寸把长，瘦得皮包骨头，身上只有一件黑布衫，全身像筛
糠一样瑟瑟颤抖，脸上眼泪鼻涕直流。只见他把两只肩胛高
高耸起，面向墙角，从一个小纸包里取出一粒小药丸，放在
香烟里，点着，贪婪地、大口大口地吸着。吸完，满足地舒
了一口气，刹那间干瘪的身体就不抖了，精神也来了，好像
服了什么灵丹妙药。

他被这种奇异而又可怕的景象怔住了，呆了好一会儿，
走到老头身边，赔个笑脸，说：

“大叔，麻烦你，匀个地方歇歇脚。”

老头仰起脸，用两只血红的眼睛看看他，那满是皱纹的
脸又干又瘦，犹如一块风干的树皮。由于过份的消瘦，颧骨
和额角突了出来，使那双深凹的湿漉漉的红眼睛，显得更深
更红了，里面藏着的似乎不是眼泪，而是鲜血！

老头没有开腔，用审慎的目光将他从头看到脚，又从脚
看到头。当他确信来者对自己并无恶意之后，便无声地挪了
挪身子，匀出一块空档。

他道了谢，将小包袱打开，把包皮铺在地上，将布鞋和
小褂子裹裹好，当枕头，蜷着身子躺下了。一来自于寒冷，
更主要的还是不适应这个环境，所以他一点也睡不着。他觉
得这老头儿很可怜又蛮有意思，便悄悄地观察他。老头子也
正偷眼看他，两人目光相遇。老头用地道的苏北口音说：

“你这大兄弟看样子是打苏北来的吧？”

“是呀，今儿晚上刚到。”他热情地回答，“大叔怎么晓得我打苏北来的呢？”

“我看你这身打扮，听你说话的口音。”老头笑笑，看来是个和善人。

“大叔，听你的口音也是苏北的。”

“我是高邮人，住在道仁乡五里庄。”

“啊，我是三河乡方塔村，”他眼睛一亮，“离五里庄只有20里路。”

“方塔村我去过，”老头露出一副挺熟悉的样子。“村口有两座砖塔，一南一北，隔河相望。据说是宋朝留下的呢。”

“也有人说是唐朝。”他说，“反正年代不少了。”

“听说那还有典故呢。”老头撑起身子兴奋地说，“传说南塔是个仙女，北塔是个庄稼汉，这汉子从小父母双亡，为人厚道、勤快，仙女看中他，私自下凡同他结为夫妻，玉皇大帝知道后大怒，手一点，将他俩化成两座方塔，再用脚一划，在当中隔开一条河，让他俩永远只能遥遥相望。”

“嗯，是这样。”他心里涌起一种说不出的感情。

“你怎么啦？”老头奇怪地问。

“没……没啥。”他掩饰地转过脸。

老头并不理解他的心情，异地逢乡亲，说不出的亲热，把酒葫芦递给他：

“老弟，来一口，御御寒。”

他连连摇着手，“我不会，我不会。”

老头笑笑，自己呷了一口。

他觉得自己也应该有点奉献，拿出那只草鞋底烧饼，送到老头面前：

“这是黄桥烧饼，临上路时买的，一直舍不得吃，你尝尝，可惜硬了。”

“啊，这是真正的家乡烧饼哟。”老头双手接过大饼，喜孜孜地看着，用鼻子闻了闻，“咱俩分吧。”

“就一块烧饼，你吃了吧。”他笑笑。

“不行。”老头将大饼一掰两。

吃完大饼，两人更热乎了，他说：

“弄了半天，我还不曾请问大叔的大名。”

“我姓胡，因为排行第六，人家都叫我胡老六，你呢？”

“我姓雷。”他迟疑一下，说，“单名虎。”

“几岁啦？”

“21岁。”

“好！”在这一瞬间，胡老六很喜欢这个虎虎实实、年青浑厚的乡亲。同样雷虎也喜欢他。他觉得这是他踏上这一块富有的土地以后所遇到的第一个善良可亲的人。

“老六叔，你做啥活计？”他好奇地盯着胡老六身边并排放在一起的胡琴和杠棒。

胡老六又呷了一小口酒，喷出一股浓烈的高粱酒气，苦笑着说：

“哈，我干的这行才‘崩’哩，这叫做毛竹杠棒草头肉，压着肩膀抬起走。”

雷虎摇摇头，说：

“我不懂。”

胡老六举起身边的毛竹杠棒：

“呸，就是靠这玩意儿吃饭，一句话，在码头上卖苦力呗。”

“那你为啥黑天半夜还睡在这儿不回家呢？”

“家？”胡老六忽然爆炸似的大笑起来，“哈哈，家！老弟，这就是我的家哟！我是这儿的长期户口。”

雷虎不理解地摇摇头。胡老六问道：

“那你为啥下海*呢？”

这话似乎戳着雷虎的痛处，他低下头，半晌才叹了口气说：

“唉，讲起这个来那就提起孩儿没娘——说来话长啦，总归一句说，活不下去了，不下海又怎的？”

胡老六同情地点了点头：

“那下一步你又打算咋办？有没有什么熟识的亲戚朋友？”

“别的亲戚没有，只有一个表叔，一直在上海，还是小时候见过几面，听说他也是在码头上装卸货物，吃你这行饭的。”他从贴胸口袋里取出那张揉皱的香烟纸，拿给胡老六看。

胡老六说：

“我扁担大的一字也不识，你说说他的名字给我听听，兴许认得。”

“他叫周长三，住在烂泥渡路苦力街88号。”

“周长三？”胡老六沉吟着，“哦，莫非是号子长三？”

“我只知道他姓周。”雷虎说，“别的不知道。”

“没错，准是他。他打的号子呱呱叫。所以穷哥儿们都管他叫号子长三。他还有个儿子叫周大保，绰号大炮，爷俩都是出名的头号杠棒。”

雷虎兴奋地说：

* 解放前，苏北农村农民遇天灾人祸无法生活逃荒到上海，谓之下海。

“那，这太好了，老六叔，你能帮我找到他吗？”

胡老六叹了口气，说：

“找到他太便当了，不过你找到他也是白搭，他也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哩，能帮你啥忙？”

雷虎不以为然地说：

“这也无所谓，他能帮多少就帮多少，不管咋说，他总是老上海了，人熟地熟。这么大个上海，混口饭吃，总比乡下容易得多吧。”

“容易？嘿，看你说得多轻巧。”胡老六答了一句。

2

“睡吧，明儿还要起早。”胡老六劝雷虎。说完蜷着身子，将头蒙进破袄里。

雷虎却全无睡意。望着眼前肮脏繁杂的马路和远近高楼大厦闪烁的灯火，他想起故乡，那绿色的田野，古老的方塔，清澈的湖水……命运啊命运，你为何将我抛掷到这儿来呢？

雷虎原名雷大柱。父亲雷老大是个老实巴交的庄户人。一年四季面朝黄土背朝天，苦熬苦作，积攒下几亩薄田。一家人勤勤恳恳，兢兢业业。夏秋农忙时节，父子俩替村上大地主朱太臣家打短工，加上在高邮湖里打点野鸭，捞点鱼虾，日子凑合着也还过得去。

一个暮春的清晨，雷大柱往地里送完粪，拿着一杆网兜向湖边走去。初升的太阳，照耀着一块块耘好的、镜子似的水田，乳白色的晨雾，在田野上游移飘忽，布谷鸟不时从空中掠过，撒下一串清脆的鸣响。空气中充溢着泥土、青草和野花的幽香。啊，春天啊，春天，大柱觉得浑身充满着一种神秘、蓬勃的力量。他想欢跃，他想追求，他想歌唱……

忽然，他听到晨风中传来一阵悠扬嘹亮的秧歌：